轉知內政部消防署辦理「緊急救護四格漫畫創意徵選活動辦法」，請參駃C
學務處
發表人:
張貼在 : 2019/2/25 9:17:01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2月2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017396號函辦理。
二、內政部消防署為推廣民眾認識需撥打119叫救護車之緊急傷病症狀，以及自我學習CPR+AED簡單急救術，讓緊急救護資源用於刀口，爰辦理旨揭徵選活動。
三、如有活動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該署聯絡人吳禮安專員，電話：(02)8195-9410，電子郵件Glian119@nfa.gov.tw。